

国家治理语境中的 非制度化生存研究

GUOJIA ZHILI YUJING ZHONG DE
FEIZHIDUHUA SHENGCUН YANJIU

孟宪平 姚润田 著



人民出版社

国家治理语境中的 非制度化生存研究

孟宪平 姚润田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赵圣涛
封面设计:徐 晖
责任校对:吕 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家治理语境中的非制度化生存研究/孟宪平,姚润田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16.6

ISBN 978 - 7 - 01 - 016255 - 3

I. ①国… II. ①孟… ②姚… III. ①国家—行政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D630.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112423 号

国家治理语境中的非制度化生存研究

GUOJIA ZHILI YUJING ZHONG DE FEIZHIDUHUA SHENGCRUN YANJIU

孟宪平 姚润田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 年 6 月第 1 版 2016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8.75

字数:290 千字 印数:0,001-4,000 册

ISBN 978 - 7 - 01 - 016255 - 3 定价:65.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章 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制度需求及行为要求	17
第一节 国家治理现代化的制度意蕴	17
第二节 国家治理语境中的制度功能	25
第三节 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技术支撑	36
第四节 国家治理现代化的管理机制	46
第二章 非制度化生存的有关理论褐漬	56
第一节 制度、制度化生存及其特征	56
第二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主要类型、诱致因素及表现形式	62
第三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主要特点、行为表征和基本参数	74
第四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作用机理、负面效应和现实悖论	85
第三章 非制度化生存的跨学科透视	97
第一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经济学分析	97
第二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政治学分析	109
第三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文化根源分析	115
第四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社会学分析	129
第五节 非制度化生存的心理因素分析	137
第四章 制度与行为关系的理论考察和阐释	141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对制度与行为关系的理解	141
第二节 现代西方学者关于制度和行为的分析	155

第三节 中国古代思想家对制度与行为的认识	164
第五章 历史与现实中的非制度化生存实例分析	173
第一节 常见表现:非制度化生存的社会形态	173
第二节 现实例证:非制度化生存调研数据分析	191
第三节 历史上的案例:中国封建时期的制度范型及专制特征	207
第四节 国外案例:苏联社会生活中的非制度化生存及特征	218
第六章 非制度化生存的治理模式及路径选择	226
第一节 经济治理:完善利益表达机制	226
第二节 政治治理:完善人权保障机制	232
第三节 社会治理:完善日常规范机制	243
第四节 网络管理:完善网民行为约束机制	248
第五节 基本途径:完善群众路线实践机制	255
结 语	266
参考文献	281
索 引	288
后 记	294

导 论

生存方式是任何一个社会中的个体和群体都必须面对的问题,由此引起的行为方式也备受关注,在利益、制度、道德和传统等因素的影响下,大体上表现为制度化行为和非制度化行为。在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的语境中,法律制度的现代化、主体活动形式的现代化以及社会运行理念的现代化,都对现代社会行为和社会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本书主要研究对象就是当代中国社会生活中的非制度化生存及其治理问题。

一、问题的提出及相关研究

非制度化生存是指行为主体在遇到某种问题或处于某种环境时,借助权力、金钱、关系、面子、人情等资源,采用制度外的方式进行利益博弈的过程。非制度化生存是人类社会的常见现象,它既是人类传统行为观念的积淀和遗存,也是制度约束力不足的产物,还与社会转型、制度变迁等因素有关。这里所说的行为主体可以是单个人,也可以是某个群体或部门。在非制度化生存中,行为主体通常需要选择策略、权衡利益,形成与其他当事人之间的互动,这使非制度化生存带有明显的功利特征。从实践主体看,非制度化生存首先是一种心理判断,然后才是一种实施方法,主体的多样性、认识的多样性、环境的多样性以及行为的多样性,决定了非制度化生存形式的多样性。如果抛开大量的表面现象去寻找共性的东西,隐藏在非制度化生存背后的本质因素是人的利益追求。需要说明的是,“非制度化生存”一词并非笔者独创,在此之前,孙立平教授在谈及我国社会问题时使用过该词。在国外,没有“非制度化生存”一词,但在西方社会学、行为经济学、文化人类学理论中有不少相关分析。由于“非制度化生存”和“非制度化行为”相伴而生、紧密联系,故本书在行文中有时交叉使用了这两个名词,未将

两者严格区分。

在国内,有关的研究集中在潜规则(规则之外的“规则”)、土政策(政策之外的“政策”)、熟人社会(关系网络)、关系社会(人情社会)、黑社会(社会之中的“社会”)等方面。现有的研究成果中,政治学、社会学、人类学、经济学学科对于人的行为中变量因素的认识是多视角的,这给我们研究非制度化生存提供了很多有价值的线索。有研究者认为,文化影响行为,当人们边学习边行动并通过行动来推动实践时,文化和结构、态度和行为就不断地发生作用。有研究者指出,非制度化生存和“非正式制度”是“经济理性”与“社会理性”弱化的结果,是不同利益群体或个人在较量、磨合及妥协中追求有利于自身利益而形成的变迁路线。也有学者把“潜规则”看成非制度化行为的重要表现形式^①,认为它影响着中国社会生活,影响着人们生活的运行轨迹。潜规则既是各种利益、权力以及传统文化博弈的产物,又是上述资源博弈的工具和手段。与“潜规则”相近的概念是“社会潜网”,它是多种社会关系以不同方式结合起来的圈子或网络,影响着资源的分配情况。另一个与非制度化行为有关的概念是土政策,这是局部规则与国家规则、部门利益与整体利益博弈的一种方式。这些研究表现了非正式制度的嵌入性和对社会资源的影响,揭示了行为主体在面对社会问题时,把非制度化生存作为与制度行为相对抗的行为方式的根源。还有学者从关系、人情、面子等方面构建非制度化行为的社会模型,并以关系主义为基础预设一系列理论。他们以社会交易理论为基础,发展出一套独特的理论架构,用以解释上述概念之间的内在联系和动力关系,提出了行为关系的“公平法则”“均等法则”“需求法则”,并认为这三个法则对于每一个文化类型都是可以使用的。笔者认为,它忽视了文化和社会环境的特殊性,因为在生活中人们以不同的标准来对待和自己关系亲密程度不同的人,以不同的习惯影响周围的人,是一种常见现象。有研究者指出,仅从现代的价值尺度解读非制度化生存是有风险的,因为一些非制度化生存带有不同时期的特征。他们的共识在于:中国社会改革和制度转型是理解非制度化生存的主要线索,非制度化生存作为社会的结构性因素对资源配置具有重要作用。

^① 较早提出这一概念的是吴思,他在《潜规则——中国历史的真实游戏》一书中首次使用。何中华、任小波、王文元等人做过相关阐释,见《潜规则:社会集体的毒瘤》一文中。于广君的《关于“潜规则”的社会学解读》,梁碧波的《“潜规则”的供给、需求与运行机制》,也有相关分析。

在涉及中国社会行为的研究中,李猛等学者将社会主义社会中的单位制看成制度化组织的内部机制。^① 他们认为,单位作为制度化组织所具有的高度科层化并不像某些具有极权主义倾向的学者所认为的那样必然导致滴水不漏的社会控制。单位制的形成改变了以往的社会运行方式和人的行为策略,单位制度化的结果是“结构”科层化和“功能”科层化的分离,使一些人行为方式被定格,形成永久性就业模式。单位是制度化的意外后果,开始的时候并没有人有意促成它,而它一旦形成,便增添了群体的派系结构、关系色彩、官僚结构和寻租行为等。单位作为特殊时期的产物,留下了难以磨灭的痕迹,并对人的行为产生巨大影响。

梁漱溟曾经描述了中国社会的伦理本位和个人本位基础上的人际关系,认为中国的人际关系是以人情、情义、情谊为核心展开的,其在经济上表现为“夫妻、父子情如一体,财产是不分的”。在社会组织上表现为以五伦为基础,以义务为连接纽带;在法律上表现为以“礼俗”代替“法律”;在政治上表现为“以孝治天下”;在宗教上表现为人与人情义上信心相连;在文化上以个人对他人尽责为美德。费孝通的《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也涉及相关内容,他用差序格局来描述中国的人际关系,用团体格局来刻画西方社会关系。他认为,中国式人伦的最大特点就是“从自己推出去的和自己发生社会关系的那一群人里所发生的一轮轮波纹的差序”^②。西洋社会的团体格局中,“由若干人组成一个个的团体,团体是有一定界限的,谁是团体里的人,谁是团体外的人,不能模糊,一定得分清楚。在团体里的人是一伙,对于团体的关系是相同的,如果同一团体中有组别或等级的分别,那也是事先规定的”。^③ 费氏的差序格局理论被广泛地应用于社会学研究中,对于深化理解人的行为具有重要意义。

刘广明在《宗法中国》一书中指出,中国社会中的“报”是宗法伦理的深层结构,是宗法社会中最基本的概念,显示出无所不在的力量。它遵循互惠原则,强调“你敬我一尺,我敬你一丈”,得人一牛,还人一马。“报”也被作为孝道之根,成为亲情、伦理发展之基础。中国社会还讲求善恶互报,认为因不求报果必报,

^① 参见李猛、周飞舟、李康:《单位:制度化组织的内部机制》,《中国社会科学季刊》(香港),1996年秋季卷,总第16期。

^② 费孝通:《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27页。

^③ 费孝通:《乡土中国 生育制度》,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年版,第25页。

这一观点具有客观功利主义特征。他在分析“报”的原则的危害性时指出，分殊主义没有厘清两个界限：一是公与私，即私人交情不能以公的形式相报；二是情与理，即情感上成立不等于法理上成立。

香港大学何友晖教授认为，中国社会是关系趋向的社会，关系支配性是把握儒家文化传统中社会行为的关键。他把中国传统儒家文化行为特征归结为以下几点^①：1. 人际关系状况。人与人关系的非自愿性和永久性。2. 角色本位。个人由其角色决定，每个人都从自身所处的角色来定位自己。3. 关系认同。理解一个人要从其与周围人的关系入手，而不能局限于个人本身。4. 环境因素。个体性发展受制约，受制于他人及有关环境。台湾学者黄光国等人把中国传统社会的非制度化运行归结为权力游戏，是在人情和面子的作用下展开的。杨美慧等人分析了中国社会生活中的“关系学”，认为中国人的“关系”不仅仅是达成某一目的手段，同时也是目的。“关系”的运作，本身是一种生活，与活生生的社会体验分不开。孙隆基提出的“人情磁力场”之说；许烺光提出的“处境中心”和“个人中心”，都在一定程度上揭示了人与人的“相互依赖”关系在中国社会生活中的重要性。

翟学伟的两部力作《人情、面子与权力的再生产》和《中国人的关系原理》，描述了中国传统社会关系的构建及其运作，关系和权力的相互作用及其发展趋势，以及中国人的关系向度及其在互联网中的可能转变。他把中国社会众多关系运作看成社会结构与社会行为互动的产物，他设计的中国人社会行为的基础及其法则模型对本课题研究具有很多启示，基本结构如下^②：

关于个人与社会关系的研究，郑杭生通过社会运行的机制性预设做了描述。他提出了自发型机制预设和人为型机制预设，他认为，“自发型机制表现出一些重要的特征，如自然的、非自觉的、非正式的、约定俗成的。由于得到社会共同的个体和集体成员的默认和沿袭，因而自发型机制往往也是潜在的、隐性的，具有所谓‘软机制’的特征”^③“人为型机制的重要特征在于，它是经过有意识设计和自觉规划的，表现为正式的、制度化的社会运作和行动过程，具有明确的目的，实

^① 参见方朝晖：《文明的毁灭与新生》，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80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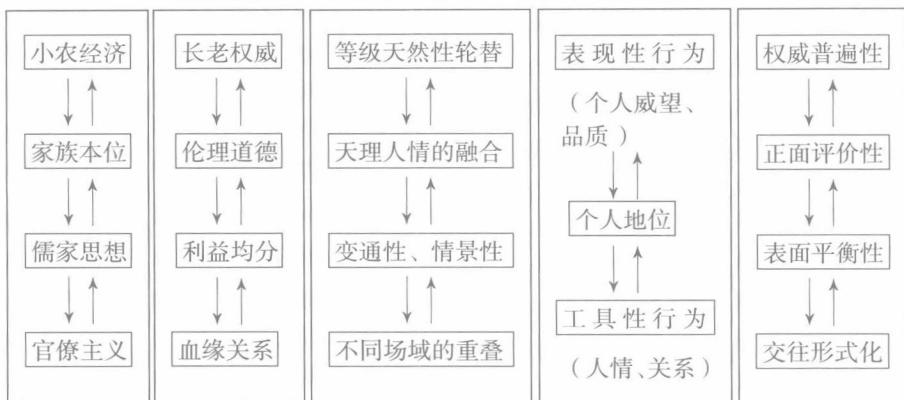
^② 参见翟学伟：《中国人的关系原理》，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61 页。

^③ 郑杭生、杨敏：《社会互构论：世界眼光下的中国特色社会学理论的新探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0 年版，第 370 页。

社会文化背景——→社会行为要素及其合法性基础——→社会互动的框架：关系与权力的运作

成事在天（天命观）←—谋事在人（情理策略及归因指向）

社会行为四要素 结构与行动之权宜假设 结构与行动之权宜的时间路径 关系运作原理



家国同构——→官本位（身份结构）——→权力与关系勾连——→日常权威

图1 中国人的社会行为基础及其法则模型

现特定的功能，往往也是显性的社会运行和行动机制”。^① 这两种机制可以大体上理解为，自发型机制会有较多的非制度化成分，人为型机制倾向于规范社会行为。关于中国社会生活中非制度化生存的相关研究，我们还可以找到一些可以借鉴的资料。如：钱穆的“和合”观、林语堂的“面、命、恩阴性一体论”、李泽厚的“实用理性和乐感文化”、杨国枢的“社会取向”说、杨中芳的“大我优先”等。

国外相关研究主要是从行为经济学的视角、组织行为学的视角、文化人类学的视角、西方社会学的视角进行分析的。多数研究者认为，非制度化生存存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各个时期都有存在，而且随着社会的变迁，它的形式不断发生变异，并在社会生活的许多方面打下印记。依内容区分，目前的研究成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对非制度化行为的理论解读。在国外尤其是西方国家，关于非制度化生存的研究主要是作为制度研究的副产物出现的。卢西恩·派伊、加布里埃尔·A.阿尔蒙德和小G.宾厄姆·鲍威尔等人的制度构建理论涉及相关内容，诺

^① 郑杭生、杨敏：《社会互构论：世界眼光下的中国特色社会学理论的新探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370页。

思以及哈耶克的制度变迁理论中也有相关分析。结构主义者认为,一种制度就是一个板块,非制度化生存是在制度板块的夹缝中运作的;斯科特指出,非制度化生存是“弱者的武器”,是回应现实政治制约的战术智慧;科斯认为,交易费用决定了一种制度的选择,也影响着制度外的行为方式;爱德华·班菲尔德的“贫穷文化”理论包含着对非制度化生存的文化解读。近现代社会中,有关制度、组织、社会关系的研究及争论从未停止过,研究的范围集中在政治学、经济学和社会学等领域,研究的重点是非制度化生存的产生根源、利益取向和价值追求,主要理论观点有:利益决定论、有机团结论、道德调节论、文化决定论、交易成本决定论、利益博弈论等。这些理论及结论大多带有明显的地域特征、环境色彩和时代印痕,其关注焦点是人的行为选择的理性、利益最大化和行为最大化等。

二是关于人的行为理性的分析。社会行为研究中侧重经济的做法可以追溯到韦伯(Weber),他的分析集中在利益的合理性行为上,认为这是通过计算达到目的的可能的替代手段。而价值取向的行为决定于自觉相信一些价值,如伦理、美学、宗教,或其他独立于其前景的行为方式。这两种类型的行为大都基于有意识的调节和选择,即基于理性。韦伯的观点提供了一种意向:即将理性嵌入人的行为的交易层面。范伯伦、康芒斯等人认为,人的行动既体现着通行的社会规则和社会制度,也是一个人日常生活模式下的习惯和常规,人的行为是由制度而不是理性决定的。赫伯特·西蒙的过程心理学,以有限理性为基础分析了行为理性的定位逻辑、效率设计和求解方式等。威廉·詹姆斯将行为理性理解为推理过程中的特定思考。帕特里克·萨帕特提出“根据良知的理智行事”,意在强调行为主体的心理取向。他认为,人们的行为方式往往受到“给定条件的约束”,是在有限的理性情况下对追求效益最大化的尝试。有研究者认为,行为最大化只是提供了研究问题的便利路径,使人们的行为有迹可循,这种方法不一定完全符合现实。

在行为理性的分析中,一些新制度主义的经济学家结合公共选择学派观点和利益群体理论,探讨了经济组织的讨价还价成本、特权成本和寻租现象等,这些分析对于理解人的行为机制具有重要意义。在新制度经济学者看来,制度作为社会的游戏规则,约束着人的行为,效用函数是理性决策的最大影响因素。效用函数被作为行为选择的重要依据,是剔除了信息、环境和认知等变量后的一种主观期望和心理动机,真实的操作中是难以达到行为最大化的。有分析者指出,

行为与效用是两个要点,将行为作为最大化分析对象,关注的是行为过程;将效用最大化作为分析对象,关注的是行为结果。实际上,行为理性和效用结果应该结合起来看待,其中包含着经济上的利益权衡和心理上的满足程度。在一些具体环境中,如果将效用理解为物质和精神上的满足,有关理论的使用范围或许会更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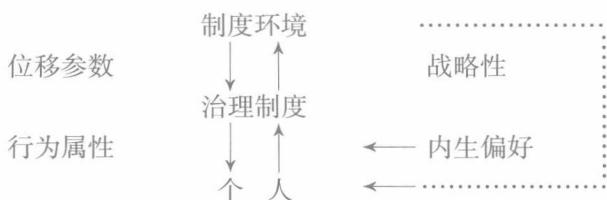
上述有关交易成本、资产专用型、机会主义、产业组织效率的分析,关于制度、习俗、惯例与社会变迁关系的研究,都是在有限理性的分析前提下强调行为或组织的均衡理念。不过,仅从制度方面认识非制度化生存有很大的局限性,而仅仅从社会习惯、心理定式和传统文化的影响来认识,其局限性也是明显存在的。而且,新制度经济学把复杂的“行为人”看成相对单纯的“经济人”,侧重个体的分析而轻视对群体的认识,侧重行为的效率机制而忽视权力的影响以及一些无效率制度的影响,存在着把复杂问题简单化的倾向。此外,以蒂利、麦克亚当等为代表的政治过程论和以甘姆森、克兰德尔曼斯等为代表的社会建构论的影响也在增强。研究内容也从分析行为原因的宏观解释转向中观直至微观的探析,从一般分析转向因果机制和过程研究,并借助结构主义、理性主义、现象学和文化分析进行解释。

三是关于人的行为方式的分析。凯恩斯是经济分析理论的主要创立者,不少人认为,他对人的行为理论的介绍并不完善,甚至把其他问题牵强地归于愚昧和无知。加里·S.贝克尔认为,由于人的趋利性,“最大化行为、市场均衡和偏好稳定的综合假定及其不折不扣地运用便构成了经济分析的核心”。^①而且,“获取信息需要成本,因此信息通常是严重残缺的,这一假定可以解释在其他分析中用非理性行动、随意行为、传统行为或不明智行为解释的那些行为”。^②在贝克尔看来,“经济分析适用于说明全部人类行为”,这话显然有点夸大。诺斯认为,行为人制定契约是为了将交易成本最小化。杰克·奈特却认为,成本最小化的标准是存在问题的,标准的成本交易理论,既不能解释非正式社会习俗的分配特点,也无法解释这些规则的再分配变化。科斯的交易成本理论,诺斯、哈耶克的制度变迁理论等,对交易成本和机会主义行为的分析,对制度、习俗、惯例等影响

^① [美]加里·S.贝克尔:《人类行为的经济分析》,上海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8页。

^② [美]加里·S.贝克尔:《人类行为的经济分析》,上海三联书店1995年版,第13页。

人的行为因素的研究,都以强调均衡目标为特征,也是对行为结果的预期。与此相近的解释形式是尼尔斯·G.努德海文的交易成本理论中的人性分析,他认为,假定机会主义是人性中恒定的内核,而可信度只是对他的补充,且后者随各国文化和制度差异有所不同。这会形成一种“情景信任”。但是,很多人的思想是凌乱的而非铁板一块,人性的内核也会随情境变化而出现裂变,并引发道德信念的变迁,从而使机会主义成为非制度化行为的内生因子。科斯的结论可以被间接地概括为,当交易费用为正时,制度是重要的。那么,正交易成本在何处、因何出现?当交易成本为负时,人的行为需要是什么?或者人的行为越出制度规范时,交易结果又该如何?都需要进一步探讨。关于人的行为成本分析,奥利弗·E.威廉姆森创设了交易成本的三级模式,他把个人属性、治理结构和制度环境看成是三个重要的因素,形成如下形式的关系:



四是关于利益获取方式的分析。博弈论认为,制度是一种社会博弈规则,是人们自己创造的用以限制人的行为的一种框架。依此而论,非制度化生存乃是行为理性被弱化的结果,它以削弱制度影响为代价,以成本博弈为手段,以获得利益为目标。博弈论对人的行为解释是经济学的一个重要视角,体现为三种相互依存的形式:1. 每个行为人的获益取决于所有行为人的互动获益;2. 每个行为人的获益取决于所有行为人的选择;3. 每个行为人的选择取决于所有行为人的选择。为了选择使自己利益最大化的策略,行为人必须将其他行为人的策略考虑在内。如果在制度框架里对各方都是有利的,谁都没有必要突破制度界限;如果违反制度对某一方来说是收益的,那么非制度化行为便可能会产生。这里,信息的对称与否、资源的充足与否、地位的对等与否,都影响着博弈策略的选择和结果。比如,协议成因、帕累托优化和纳什均衡等,都有此类特征。

还有一个视角,即主张用社会学和经济学结合的方式来认识人的行为。乔治·霍曼斯(George Hormans)认为:社会行为的重点是在社会交易中的价值增

益和成本核算，“初级社会学的问题在于提出命题，把个人的价值和成本变化与他可以选择的行为频率分布相关联，在这些可选范围之内，一个人使用那些变量认定的价值（在数学意义上）部分地决定了其他价值”，“如果考虑到在特定条件下的适用性，初级经济学原则与初级社会学行为完全吻合”。^①“人们之间的相互作用就是物质的和非物质的交换。交换理论的一个附带优势就是可能让社会学更接近经济学这一人类最先进的，应用能力最强的，也是在知识领域最孤立的学科。”^②布劳（Blur）的行为理论研究也带有这一倾向，他认为，当行为者之间不能进行平等的交易时，自我可以选择服务或服从他者的愿望来维系与他者的关系，就会形成权力关系。科尔曼（Coleman）在他的社会行动理论中深化了这一分析，他认为，拥有差异性利益和控制资源的行为者会通过自己的拥有资源的相对价值或权力相互谈判，以便最大限度地控制感兴趣的资源。^③后来的事实似乎证实了霍曼斯的观点，即社会学与经济学在人的行为理论上的趋同。不过，新古典经济学家们也意识到追求利益的假设在现实社会不一定得到有效满足，行为主体不得不做出一些修正，放缓追求利润的行为或降低利润的欲望。一些相同的论点被经济社会学用于分析组织行为、权力关系、机构、社会网络和社会交往等方面。不过，社会学家的观点是不一致的，比如：涂尔干（Durkheim）不同意斯宾塞（Spencer）关于社会群体发展的经济假设，孔德（Comlt）认为个人必须服从社会考虑。但是，这些学者几乎异口同声地承认社会行为中经济因素的影响，“社会交流的关系取向体现在相关行为者在交往时对交易资源有用性之外的其他理由的承诺”。^④人类社会学对社会行为的认识也包含着经济关怀和利益计算。马林诺夫斯基认为：“真正的（交流）报酬在于威望、权力以及自己的位置授予的特权。”^⑤列维·斯特劳斯认为，交流，包括经济交易，是“实现另一种秩序的载体和工具：影响，权力，同情，地位，情感（并且）正是交流本身起作用，而交流

① Homans, George C. 1961. *Social Behavior: Its Elementary Forms*.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 World, p.68.

② Homans, George C. 1958. "Human Behiever as Exchang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63 (6.: 597).

③ Coleman, James. 1990. *Foundations of Social Theory*.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pp. 134-135.

④ 林南：《关系理性和交易理性：东西方身份对比》，《跨学科视野下的文化身份认同》，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年版，第 13 页。

⑤ Malinowski, Brown. 1992. *Argonauts of the Western Pacific*.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的事物不是关键”。^① 如何协调经济学与社会学对行为理论的分歧,涉及研究的走向和理论取舍问题。现代学派基本上采取了这样的立场:在不完善的市场里和信息不充分的条件下,关系是必要的“交易成本”或“计算信托”。^② 由此,社会学中所讲的“关系”得到经济学承认并被列入建议分析之中。

五是关于行为规则的研究。长期以来,行为规则都被视为霍布斯无政府状态难题的解决办法。涂尔干认为,在机械(封建)社会向有机(社会)社会过渡的过程中,当管理社会的相互承认之制度崩溃时,失范就有可能产生。个体行动理论认为,慎重的行为个体被假定为按照身份和情境相匹配的方式行动,制度规则为适当性行为施加了认知和规范限制;人类社会理论认为,规则是集体生活的象征,即使在对行为影响有限的地方,仍然是秩序的象征或可以与价值的道德性相提并论的神圣文本;组织理论认为,规则使组织活动惯例化,科层制就是明显表现。诺斯指出,正式制度之外还有一种非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相比,正式制度只是冰山一角。而且,非正式制度是正式制度形成的前提条件。诺斯把非正式制度归结为习俗、规范、传统、风气、潜规则、流行信念之类的东西。

近代以来,西方社会流行着功利主义行为观。霍布斯和斯宾诺莎提出了利己主义利益观,他们认为人的本性是追求自己的利益,保全自己的生命。霍布斯提出用“自然法”理论解决利益矛盾,用法律权威调节冲突。斯宾诺莎主张用理性调节利益和行为关系。约翰·穆勒主张维护个人利益和社会利益的均衡,通过社会行为协调个人分配。马歇尔是从微观心理动机出发来描述行为动机的,认为微观利益最大可以使社会福利达到最大。边沁的功利主义对西方行为理论影响也很大,其主要观点是:1. 以苦乐为标准的功利计算,“我们的所有判断,人生的所有决定,莫不与快乐和痛苦有关”。^③ 2. 提出了“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的评价标准,边沁在《政府片论》中提出了“最大多数人的最大幸福是正确与错误的衡量标准”论断。3. 社会利益的构成。社会是一种虚构的团体,社会利益是组成社会之所有成员的利益之总和。在边沁看来,增进社会利益的唯一方法就是每个不断地增加个人利益,而个人利益调整的规则是制度和法律。

^① Levi-Strauss, Claude. 1969. *The Elementary Structure of Kinship*. Boston: Beacon Press, p.139.

^② Williamso, Oliver E. 1985. *The Economic Institutions of Capitalism*. New York: Free Press. 1993.

“Calculativeness, Trust, and Economic Organization.”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36(1-2):453-486.

^③ [英]边沁:《立法理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4年版,第2页。

从整体上看,现有的理论以不同的视角分析了制度化行为和非制度化生存的发生机理和作用机制,有关的解释理论向着多元化方向发展。然而,社会不是一个单向度的推移过程,其结果是多种因素的合力,把问题归结为某一个方面,显然是有缺陷的。不过,学者们对行为动因解释中的关键词基本上是一致的,如:都涉及理性、制度、价值、关系、资源、成本、交换等,这又表明学者们关注的焦点大体是一致的。这些理论的特点有二:一是强调分析制度结构、组织结构和社会结构中的行为者的行为之间的相互作用和利益关系,将组织结构与制度之间的联系看成有机体的内生变量;二是通过分析行为主体的行为特征,强调行为选择的理性因素及其对社会体制和社会组织的影响,而不是单纯地关注经济决策因素。

上述方面,大多是从某个侧面、某个角度认识和揭示非制度化生存的,至于它在当代中国社会中是什么样子,如何表现出来以及如何治理,需要深入探索。西方学者的有关结论中,一些结论囿于经典时代的经济学和社会学,侧重于数据模型和思维分析,难以解释我国的许多现实问题。中国学者的分析侧重于从社会关系、社会伦理和社会传统中寻找答案,难以说明非制度化生存的现代形式。从研究中国社会中的非制度化生存看,还有未解决的问题:1.主要是以制度作为研究对象,明确涉及非制度化生存的研究较少,相关的结论只能从分析比较中得出。2.对非制度化生存的技术性目标研究不够,未能指出非制度化生存的实际行动方式和运行渠道。3.在这些研究中,效用最大化、制度、组织、效率等核心概念都是热词,而道德成了“冷门”词语,忽视了道德与人们行为之间的复杂关系。基于上述认识,本书运用经济学的有关知识,结合前人的研究结论,围绕以下问题对当代中国社会中的非制度化生存作一些分析:非制度化行为的内在动因和作用机制;非制度化行为主体的策略选择和运行机理;非制度化行为的表达方式和路径选择;非制度化生存的治理思路;等等。解决上述问题的实质,是通过对非制度化行为逻辑的研究,揭示人的行为与社会制度之间的关系。

二、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

本书提出的非制度化生存的和谐治理思路是:完善制度,堵塞体制“漏洞”;加强教育,消除“易感人群”;改良人际关系,阻断利益链条;加强社会沟通,畅通和谐发展渠道。研究内容分三个部分:一是研究非制度化生存的基本特征及负

面效应,解决“是什么”的问题;二是研究非制度化生存的原因,解决“为什么”的问题;三是研究非制度化生存的应对思路,解决“怎么办”的问题。张岱年先生在论及谈学术论文的基本要求时指出了五个方面的观点:首先要充分了解学术界在某一方面的已有成就;要充分掌握关于某一问题的所有资料;发挥独立思考,提出自己的新见解;持之有故,言之成理,有利于社会主义建设;解放思想、坚持真理。^①这些思想对于研究本课题是极大的启示。本书不打算像编写花名册一样,把已经逝去的有关人物的思想一一登录下来,写入光荣榜,然后“论功行赏”,也不在于把经典思想陈列起来,让它们“名垂青史”。而是力求把思想的线索连缀起来,清晰地梳理各种要点,理清它们的“内在秩序”,从中找出有机联系,领会精神,掌握精髓,总结共性,把握规律,将个人所思、所想、所见、所知融入课题研究中,力求形成具有个人特色的研究成果。

第一,理论分析和观点整合相结合。以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为视角,用辩证唯物主义观点观察问题、分析问题、研究问题,把握研究的方向,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贴近实际、贴近社会、贴近生活,力求使理论体现现实,使现实符合理论,为社会发展论证,为制度建设立言,为生活实践立心。系统总结马克思主义理论中的有关论述,西方学者关于制度化行为和非制度化生存的论述以及我国学者的相关研究成果,通过分析比较,理清脉络,整理观点,形成体系。在这里,客观性是必须遵循的原则,因为即便是真理,“如果把它说得‘过火’(如老狄慈根所说的那样),加以夸大,把它运用到实际适用的范围之外,便可以弄到荒谬绝伦的地步,而且在这种情形下,甚至必然会变成荒谬绝伦的东西”。^②理论分析和观点整合相结合,是思想贴近实际的过程,是一个扬弃的过程。这也需要个人道德修养和思想认识的提高,这方面我国古代思想家那里有很多可以学习和借鉴的东西。如:孔子“发愤忘食,乐以忘忧”的乐观精神、“学而不厌,诲人不倦”的积极态度;墨子“摩顶放踵以利天下”的救世精神;宋钘“接万物以别宥为始”的客观方法;孟子“富贵不能淫,贫贱不能移,威武不能屈”的大丈夫风格;荀子“虚壹而静”的解蔽方法;等等,都有值得效仿的人格魅力或独特方式。在本书中,进行理论分析和观点整合,要把握以下几点:1. 相关的名词、概念、范畴及

^① 张岱年:《中国哲学史方法发凡》,中华书局2005年版,第131—135页。

^② 《列宁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172页。